

大连科技学院教学评价办公室通知

大科教评通〔2025〕20号

关于组织2024年课程考核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全面掌握全校课程考核实施情况，进一步提升课程考核的工作质量，特组织开展2024年（包括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、2024-2025学年第一学期）课程考核质量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方案

详情查看《大连科技学院课程考核质量检查标准》（附件1）

二、具体工作安排及要求

1. 6月3日-6月6日：开展课程考核组织情况检查，主要检查考核安排和监考的整体情况。

2. 6月3日-6月12日：各教学单位组织自查，自查应覆盖所有课程，并将具体检查情况填入自查表中（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），同时形成自查报告，各教学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准备好备查材料。于6月11日前将自查表与自查报告电子版上交至评价办，联系人：刘天胤，

联系电话：0411-86187185。

3. 6月13日-6月17日：教学评价办公室按照一定比例进行抽查课程考核相关材料。

(1) 理论课检查内容包括课程大纲、试卷命题计划表、AB样卷、教学日历、教师工作手册、成绩单、班级试卷分析报告、参考答案与评分标准、监考指令、空白卷一张（包括答题纸、答题卡）、本考场全部试卷（按学号排列）情况。

(2) 考查课、实践课内容包括课程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师工作手册、成绩单及分析报告、课程考核方案、其他材料（实验报告等材料）情况。

4. 检查人员：由教学评价办公室相关人员、教务处相关人员组成。

5. 其他说明：

(1) 课程考核质量检查自查表（附件2、附件3）可根据各教学单位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。

(2) 请各教学单位认真查看《大连科技学院课程考核质量检查标准》，将自查情况完整地填入自查表（附件2、附件3）。

(3) 各教学单位课程考核自查报告需包含自查的课程、发现的问题、学院整体试卷分析等情况。

附件：1. 大连科技学院课程考核质量检查标准

2. 课程考核（试卷类）质量检查表

3. 课程考核（非试卷类）质量检查表

4. 大连科技学院试卷材料检查反馈表

(此页无正文)

大连科技学院教学评价办公室



大连科技学院教学评价办公室

2025年5月30日印发
